

互助〔2026〕2号

# 互助土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互助县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开展情况的报告

海东市人民政府：

2025年以来，全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依法治国、依法治省、依法治市等精神，以建设法治互助、打造法治政府为目标，持续推动法治建设工作迈上新台阶。

##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 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一是高位部署推动。**县委、县政府始终将法治建设工作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纳入全县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领导职责，定期听取汇报，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将党政主要负责人年度述法情况纳入考核体系，着力提升述法工作质量与实效，并将其作为法治政府建设的重点任务扎实推进。**二是健全责任体系。**围绕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目标，制定印发《互助县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对全年任务进行系统部署，

明确重点目标与具体举措，充分发挥党委在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确保工作方向正确、推进有力。同时，严格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逐级传导压力、压实责任，形成层层负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三是强化考核评价。**将法治建设成效纳入综合考核评价体系，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推动法治建设责任落到实处。

**(二) 推进依法行政，提升治理效能。** **一是依法决策机制不断完善。**严格遵守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全面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实现全覆盖，从源头上防范法律风险。制定印发了《互助县 2025 年重大行政决策项目录》，严格督促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四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健全完善依法行政决策机制，全面加强县政府项目建设、民生工程、制度建设等重大事项合法性审查，梳理公布重大行政决策事项 15 项。**二是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公示、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同时规范执法自由裁量权，提升执法透明度和公信力。**三是权力运行监督制约强化。**将行政权力监督纳入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系统筹推进，突出党内监督主导作用，推动党内监督与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群众监督等各类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让权

力在阳光下运行。四是深化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落实专项财政资金 70 万元，通过公开招投标，聘任北京市中盈（西宁）等五家律所担任全县 78 家党政机关法律顾问，着力打造党政机关法律顾问保障网络，为全县党政机关再上一道“法治箍”，确保政府决策施政合乎法律法规。五是加强行政复议与应诉工作。行政复议机关不断推动行政复议改革完善、提质增效，更好地发挥公正高效、便民为民的制度优势和化解行政争议的主要渠道作用。截至目前，共办理复议案件 59 件，受理行政复议案件 38 件、办结 34 件，办结率 86.1%，办理行政应诉案件 22 件。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得到加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 100%。六是积极参与省市立法工作。依法履行省市立法联系点职责，积极建言献策，努力贡献互助法治智慧。年内，共召开立法意见建议征求会 4 次，提出并上报意见建议 11 条。

（三）整治执法乱象，优化营商环境。一是明晰行政执法清单。进一步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捋顺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梳理全县综合行政执法事项 1043 项，其中行政处罚 1004 项，行政强制 24 项，行政许可 5 项。各行政执法单位制定涉企检查计划 20 份，涉企行政检查事项 105 项。二是完善“双随机、一公开”机制。制定印发《互助县各有关部门 2025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计划》和《互助县 2025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计划》，公示“双随机、一公开”事项 118 项。建立“分管领导包片、执法骨干包企”制度，构建

起“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网络。坚决杜绝议事协调、检验检测等非行政执法主体，以及行政执法辅助人员参与行政检查，从根本上规避“违规执法”风险。**三是持续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组织开展为期 6 个月的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拓宽执法监督渠道，通过微信公众号专栏、举报电话邮箱、张贴通告、设置举报信箱及企业联络点等方式动态掌握执法信息。集中整治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及“四乱”问题，严格执行“扫码入企”，推行“综合查一次”，规范检查流程，降低检查频次，企业迎检频次同比下降 65%，月均迎检时间减少 6 小时。办理市级转办线索 11 件、县本级线索 6 条，全部整改完毕。开展行政处罚案卷集中评查，从全县抽取案卷 98 件，发现并整改执法程序、文书制作等问题 21 条，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

**(四) 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政府效能。**一是在“放”上求突破，持续降低准营门槛。印发《关于公布互助县行政许可及公共服务事项清单（2025 年版）的通知》，公布行政许可事项 235 项，公共服务事项 280 项。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清单之外一律不得违法实施许可。持续精简各类行政审批事项，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限，平均压缩比例达 25% 以上。大力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着力破解“准入不准营”问题。清理规范各类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动态调整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坚决取消各类不必要的备案、登记、证

明等事项，最大限度减少政府对市场活动的直接干预。二是在“管”上促公平，切实维护市场秩序。健全新型监管机制。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实现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监管全覆盖、常态化。建立健全信用监管体系，依据市场主体信用状况实施差异化监管措施，让“守信者一路绿灯，失信者处处受限”。强化重点领域监管，对食品药品、安全生产、生态环境等涉及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公共安全的领域，实行全主体、全品种、全链条的严格监管，守牢安全底线。三是在“服”上增实效，全力优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一网通办”“一窗受理”，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45.2%。推行“跨省通办”“省内通办”，有效解决群众异地办事“多地跑”“折返跑”难题。拓展“互联网+政务服务”，推动更多事项“掌上办”“指尖办”。今年以来，共受理行政权力事项447211件，办结447211件，办结率为100%。共受理公共服务事项341110件，办结341011件，受理各类咨询件586624件，办理“跨省通办”事项21592件，群众满意度达96.8%，政务服务便捷度和群众获得感持续提升。

（五）加强普法宣传，提升法治素质。一是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构建大普法工作格局，围绕宪法、民法典等重要法律法规，结合重要节点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二是突出重点对象普法。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将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培训体系。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配齐配强法治副校长。针对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农民工等群体开展精

准普法。截至目前，共完成各类普法 1080 场次。三是注重阵地建设和创新普法方式载体。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建成法治公园 1 个、法治劳务服务点 1 个、村级法治文化广场 2 个。四是积极推进校园法治文化建设。截至目前，为各类学校、幼儿园配备法治副校长、辅导员 77 名，开展校园法治教育活动 160 场次，教育引导广大学生学法懂法、明辨是非，提高自我保护意识。

(六) 加强矛盾调处，提升治理水平。一是做好依法信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严格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包案化解信访突出问题等制度。创新提炼并践行“五心工作法”和“三个马上办”工作机制，推动信访积案化解。截至目前，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网上信访 136 件 540 人次，信访总量同比下降 33.98%，来信来访已化解 48 件，化解率 100%，网上信访事项 92 件，已化解 78 件（其余 2026 年 1 月份到期），按期报结率 100%。二是强化依法治理阵地建设。年内，完成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任务并投入运行，共化解矛盾纠纷 430 件，涉及金额 1047 万元。截至目前，已录入各类综治信息 27932 条。三是提升调解质效。全力构建大调解格局，充分发挥行政机关在化解行政争议和民事纠纷中的作用，建立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相衔接的大调解联动机制，逐步形成调解工作合力，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创新调解模式，大力支持矛调个人工作室的建立和推广，创新推出综治中心“老吉调解室”并成

功入选全国“习近平法治思想基层模范践行者”及“中央政法委综治中心典型人物”。截至目前，全县共有各级各类调委会 342 个，调解员 1158 人，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17409 次，成功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353 件。四是治理效能持续提升。积极推广“四邻联动”“亲邻 e 家”治理模式，扎实推进“海东快办·互助通”试点，实行接诉即办、未诉先办，受理群众诉求 8474 件，办结率达 97.6%，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增强。

## 二、存在问题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县也清醒认识到，全县法治政府建设仍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主要体现在：

（一）法治思想学习践行不够深入。部分干部对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学习主动性、系统性不强，专题学习和研讨交流开展较少，存在“被动学、应付学”现象。少数干部法治思维树得不牢，在处理复杂问题、推进重点工作 中，运用法治方式破解难题的能力不足，存在“学用脱节”“重行政手段、轻法治手段”的情况，未能真正实现法治思想“内化于心、深化于思、转化于行”。

（二）依法决策程序执行不够严格。个别部门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征集工作重视不够，申报积极性、主动性不足，存在应报未报、漏报迟报等问题。部分决策事项公众参与渠道不够畅通，听证会、座谈会等形式化倾向明显，群众意见采纳反馈机制不健全；专家论证针对性不强，风险评估不够全面深

入，合法性审查的深度和广度有待提升，决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需进一步提高。

（三）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有待提升。少数执法单位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不够到位，存在执法公示不及时、执法全过程记录不完整、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流于形式等问题。执法队伍专业素养参差不齐，部分执法人员法律知识更新不及时，现场执法处置能力、文书制作水平不足，存在执法程序不规范、法律适用不准确等情况，影响了行政执法的公正性和公信力。

（四）普法宣传实效性仍需增强。普法宣传形式和内容创新不足，针对性、精准性不够，对青少年、老年人、企业经营者等重点人群的普法方式较为单一，多以讲座、发放宣传资料为主，吸引力、感染力不强。法治宣传阵地作用发挥不充分，部分阵地内容更新不及时，存在“建而不用、用而不活”的现象；线上普法覆盖面和影响力有限，新媒体平台运营专业化水平不高，法治宣传的渗透力和实效性有待提升。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我县将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相统一，聚焦短板弱项，强化攻坚突破，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再上新台阶。

（一）进一步深化法治思想引领。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将其列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干部教育培训、公务员初任培训重点内容，全年开展专题

培训不少于4次、研讨交流不少于2次，推动学习往深里走、往实里走。紧盯领导干部“关键少数”，严格落实述法制度，将法治建设成效与干部考核、选拔任用挂钩，健全“学法治、用法治、守法治”的激励约束机制，倒逼干部提升法治思维和依法履职能力。

（二）进一步健全制度体系建设。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细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操作细则，建立决策事项动态管理机制，确保决策全流程合法合规。加强决策合法性审查队伍建设，通过业务培训、跟班学习等方式提升审查人员专业素养，扩大合法性审查覆盖面，确保所有决策事项应审尽审、合法合规。健全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参与决策的工作机制，明确参与范围、程序和权责，充分发挥其专业优势，为科学决策、依法决策提供坚实法治支撑。

（三）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程序。持续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整治，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落实，健全执法程序规范、文书标准、责任明确的执法体系。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全年组织执法人员业务培训不少于3次，开展执法技能比武、案卷评查等活动2次，提升执法人员专业素养和实战能力。优化综合行政执法权责清单，健全跨部门、跨领域联合执法机制，减少重复执法、随意执法。建立常态化执法监督机制，通过日常督查、专项检查、明察暗访等方式，及时发现和纠正执法不规范问题，维护行政执法公信力。

（四）进一步规划普法宣传工作。扎实做好“八五”普法终期验收准备工作，聚焦重点人群、重点领域，创新普法形式，打造“线上普法平台+线下特色阵地”联动模式，推出一批群众喜闻乐见的法治文化产品。更新法治宣传阵地内容，建立阵地管理使用长效机制，提升阵地使用效能；加强新媒体普法矩阵建设，培养专业化运营团队，扩大线上普法覆盖面和影响力。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提质增效，扩大“跨省通办”“省内通办”覆盖面，优化政务服务流程，提升政务服务智能化、便利化水平，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五）进一步完善纠纷调解机制。健全多元矛盾纠纷化解体系，加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配合，完善信访与调解、仲裁、诉讼有效衔接机制。加强基层调解组织建设，重点培育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开展调解员业务培训不少于4次，提升矛盾化解专业化水平。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健全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包案化解等制度，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化解，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为“法治互助”建设和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互助土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1月15日印发